



云朵实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3 月 28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3 月 15 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丁焕鹏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事项，不需要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事项，不需要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事项，不需要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事项，不需要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根据 2023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的《云朵实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云朵实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事项，不需要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经营状况及发展需要，本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事项，不需要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云旭实业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拟向中国银行松江支行申请贷款暨公司提供担保》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上海云旭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云旭”）未来经营发展需要，上海云旭 2024 年度拟向中国银行松江支行申请贷款不超过 50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期限为一年，自银行首笔放款之日起计算。该笔贷款由公司及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提供保证担保，并签署相关保证担保合同。同时，公司为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提供反担保，担保方式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具体担保范围和担保期限等条款届时以公司向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出具的《不可撤销信用反担保函》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事项，不需要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 2024 年度拟向上海银行松江支行申请贷款暨公司提供担保》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上海云楷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云楷”）、上海云旅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云旅”）未来经营发展需要，两家全资子公司 2024 年度拟向上海银行松江支行申请贷款合计不超过 1,00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上海云楷 500.00 万元、上海云旅 500.00 万元，贷款期限均为一年，均自银行首笔放款之日起计算。上述贷款由公司及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提供保证担保，并拟签署相关保证担保合同。同时，公司为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提供反担保，担保方式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具体担保范围和担保期限等条款届时以公司向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出具的《不可撤销信用反担保函》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事项，不需要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云楷实业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拟向上海农商银行中山支行申请贷款暨公司提供担保》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上海云楷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云楷”）未来经营发展需要，上海云楷 2024 年度拟向上海农商银行中山支行申请贷款不超过 50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期限为一年，自银行首笔放款之日起计算。该笔贷款由公司及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提供保证担保，并签署相关保证担保合同。同时，公司为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提供反担保，担保方式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具体担保范围和担保期限等条款届时以公司向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出具的《不可撤销信用反担保函》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事项，不需要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事项，不需要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议于 2024 年 04 月 22 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相关议案及监事会提请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事项，不需要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云朵实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云朵实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8 日